

企業管治



「我們旨在提高透明度、問責性及主動的風險管理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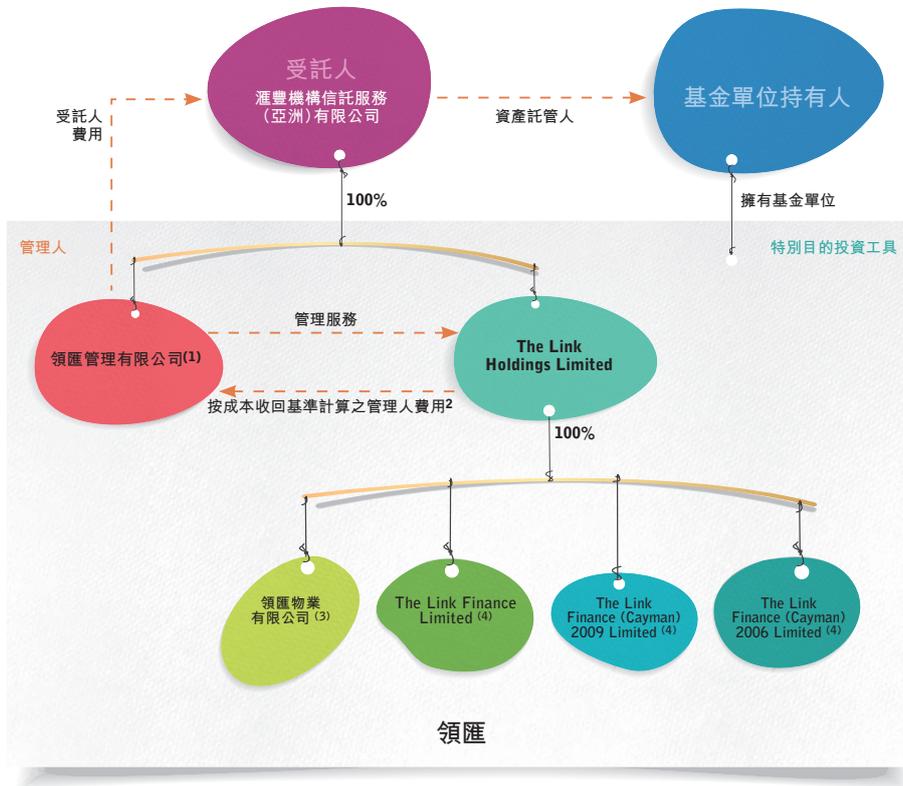
我們的董事會對領匯的營運作出監察，並積極參與制定長遠策略方向。於2013年3月31日，董事會由13名成員組成，其中包括10名獨立非執行董事（包括主席）、1名非執行董事，以及2名執行董事，即行政總裁及首席財務總監。我們為領匯董事會的獨立性引以自豪，而為了分開職責，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的角色分別由兩名不同人士擔任。

董事會定期安排會議，在2012/13年召開7次會議，董事委員會則共舉行了20次會議。所有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平均出席率分別是97.5%及95.9%。

董事會設有五個董事委員會，包括審核委員會、提名委員會、薪酬委員會、人力資源及薪酬委員會，以及財務及投資委員會。各委員會主席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，成員大部分為擁有相關專業知識及經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。各委員會的職責說明及詳情載於領匯年報2013。

領匯穩健的企業管治一直深受讚賞，在2012年，領匯的管理質素獲香港管理專業協會肯定，並成為富時社會責任指數系列 (FTSE4Good Index Series) 的成份公司。





行為守則

我們的《行為守則》界定了規管員工行為及領匯營商方式的核心原則。守則適用於董事會、高級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。守則建基於打造領匯成為世界級房地產投資者及管理人的承諾，當中涵蓋與供應商及外判商的關係、公司資產運用、保密及收受利益、禮品及紀念品等事項。

所有新員工於受僱後三個月內均接受與《行為守則》相關的培訓，員工可以從公司內聯網找到行為守則及其他政策詳情的文件。

我們亦刊印了員工手冊，闡述領匯的管理標準。該標準是領匯企業文化的一部分，包括七個元素：

- 細心聆聽
- 服務關懷
- 尊重信任
- 培訓發展
- 目標清晰管理有方
- 以身作則
- 知人善用

我們期望所有管理人員均遵行此管理標準，嚴守標準與否也是評核範疇之一。

註1： 獲證監會發牌進行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，並為領匯之內部管理人。
 註2： 概不會就收購／撤資收取費用，或按所管理資產之百分比收取費用或按其他表現收費。
 註3： 此特別目的投資工具持有領匯所有物業，包括透過全資附屬公司匡倫（香港）有限公司持有之一項物業。
 註4： 該等特別目的投資工具為安排融資而成立。

供應鏈及業務夥伴

我們鼓勵領匯業務夥伴以符合領匯可持續發展價值觀、原則及目標的方式營運。《領匯承辦商行為守則》提供框架，讓我們對業務夥伴在可持續發展方面（包括童工、聘請員工標準、減少廢物、節能以及遵守法規）的表現作一致性的評估。

在2012/13年，我們對按合約規模計的十大承辦商進行內部評核，以建議的《領匯承辦商行為守則》來評估其表現。十大承辦商佔領匯每年開支近6.5億港元，而十大承辦商並無重大違反守則中的任何要求。我們有意擴大評核至更多供應商，藉此了解業務夥伴的可持續發展計劃，並找出最佳實踐分享及合作的機會，從而改善領匯及業務夥伴的表現。